

## 附件2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效能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7.5	137.5	131.36	10	96%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7.5	137.5	131.36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2022年效能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奖励资金,用于扎实推进民主法治建设,扎实推进文化繁荣发展,实施脱贫攻坚战略,实施生态立区战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等。				目标1:2022年效能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奖励资金,用于扎实推进民主法治建设,扎实推进文化繁荣发展,实施脱贫攻坚战略,实施生态立区战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涉及农村人口数	19511	19511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涉及行政村数	13	13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资金使用率	大于90%	大于90%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时效指标	指标1:资金支付是否及时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效能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奖励资金	137.5万元	131.36万元	10	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农民增收率	推动增收	推动增收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居民生活保障	提高生活保障	提高生活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资源利用率	大于90%	大于95%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此项目可持续影响率	持续	持续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办事满意度	大于95%	95%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分</b>						<b>100</b>	<b>96</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附件2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便民服务中心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便民服务中心日常运行费。 目标2:保证便民服务中心有效开展工作,及时为百姓服务。			目标1:便民服务中心日常运行费。 目标2:保证便民服务中心有效开展工作,及时为百姓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便民服务中心职工人数	10	10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为百姓服务态度率	大于95%	大于98%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财政调整指标
		时效指标	办事及时率	大于95%	大于98%	10	10		
		成本指标	天然气费	12万元	12万元	5	5		财政调整指标
			便民服务中心其他方面运行经费	3万元	3万元	5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便民服务中心有效发展率	大于95%	大于98%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办事认知率	大于95%	大于98%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为百姓办事效率	大于95%	大于98%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办事满意度	大于95%	95%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90</b>	<b>89</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附件2

##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惠苑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环境整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值(A)	全年 实际值 (B)	得分 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 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 指标	指标1:人居环境整治村数 量	5	1个行政村	1个行政村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 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 标分值记分。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 ”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含)、50-0%来 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 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5	
			指标2:开展人居环境整 治,清除残垣断壁,拆除 废旧棚圈、危旧房屋,清 理三大堆	5	长期	长期		5	
		质量 指标	指标1:农村生活污水治 理率	5	100%	100%		5	
			指标2:按照农村人居环境 整治考核办法完成农村 人居环境整治工作	5	100%	100%		5	
		时效 指标	指标1:项目完成时间	10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10	
		成本 指标	指标1:2021年惠苑村乡 村振兴示范村建设环境整 治项目	10	100万元	100万元		10	
		社会 效益 指标	指标1:通过对改善农村 人居环境、增强农民群众 的获得感和幸福感的作用	20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8	
	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指标1:农村人居环境质 量持续提升效果	20	不断改善	不断改善	18			
满意 度 指 标 (20 分)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 指 标	指标1:群众对人居环 境整治满意度	20	≥94%	94%	满意度在95%以上(20分)满意 度在90%以上(15分);满意度 在90%以下及80%以上(12分); 满意度在80%以下及60%以上 (10分);满意度在60%以下(5	20		
<b>总 分</b>							96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附件2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后勤用行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5	22.5	2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5	22.5	22.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我镇全镇职工的伙食,提高干部的生活质量。 目标2:保障后勤运行。			目标1:保障我镇全镇职工的伙食,提高干部的生活质量。 目标2:保障后勤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后勤每天用餐职工人数	90	90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职工用餐次数:	每天3次	每天3次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干部生活质量:	≥90%	≥9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时效指标	指标1:供应伙食的时间	早中晚	早中晚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购买粮油蔬菜费	22.5万元	22.5万元	10	10	80-50%(含)、50-0%(含)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有效经费节支	≥95%	≥95%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伙食质量提高率:	≥90%	≥90%	10	9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减少资源消耗率	≥90%	≥90%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全年	全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办事满意度	大于95%	95%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分</b>						<b>100</b>	<b>98</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附件2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组织和社区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63325	14.63325	14.6332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63325	14.63325	14.6332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主要用于2022年辖区13个村的村民自治、村务公开、妇联活动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方面的经费。				目标1:主要用于2022年辖区13个村的村民自治、村务公开、妇联活动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方面的经费。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指标1:村级基础设施建 设保障	全镇	全镇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 值,记满分;未 达到指标值,按 B/A或A/B×该指	
	质量 指标 (10分)	指标1:村级基础设施建 设保障覆盖率:	≥95%	≥98%	10	10	1.若为定性指 标,则根据“三 档”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值的100- 80%(含)、80- 50%(含)、50- 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 标,完成值达到 指标值,记满 分;未达到指标 值,按B/A或 A/B×该指标分 值记分。	
	时效 指标 (10分)	指标1: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	10		
		指标1:其他基层政权建 设方面费用	14.63325万元	14.63325万 元	5	5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 益指 标(10 分)	指标1:提升群众认知率	≥90%	≥98%	10	9	1.若为定性指 标,则根据“三 档”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值的100- 80%(含)、80- 50%(含)、50- 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 标,完成值达到 指标值,记满 分;未达到指标 值,按B/A或 A/B×该指标分 值记分。	
	社会效 益指 标(10 分)	指标1:村务公开的影响 率:	≥95%	≥98%	10	9		
	生态效 益指 标(10 分)	指标1:提升资源利用率	≥95%	≥95%	10	9		
	可持 续 影响 指 标 (10分)	指标1:对本行业未来可 持续发展的影响	可持续	可持续	10	9		
满意 度指 标 (20分)	服务对 象 满意 度指 标(20 分)	指标1:群众对工作满意 度:	≥95%	≥95%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 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1</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禁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对全镇13个村继续加大封山禁牧力度,确保辖区内禁牧效果明显好转。 目标2:完成禁牧宣传工作,提高封山禁牧政策知晓率。			目标1:对全镇13个村继续加大封山禁牧力度,确保辖区内禁牧效果明显好转。 目标2:完成禁牧宣传工作,提高封山禁牧政策知晓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指标1:督查各村:	13	13	2	2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财政调减指标
			指标2:督查面积:	≥1050平方公里	≥1050平方公里	2	2		
			指标3:宣传次数:	60	100	6	6		
		质量 指标 (10分)	指标1:禁牧督查频率:	≥95%	98%	5	5		
			指标2:政策知晓率:	≥95%	98%	5	5		
		时效 指标 (10分)	指标1:督查时间:	2022年/全年	2022年/全年	10	10		
		成本 指标 (10分)	指标1:禁牧督查租车费	4.3853万元	4.3853万元	5	5		
			指标2:宣传费用	0.174万元	0.174万元	2	2		
			指标3:禁牧督查伙食补助费	10.4407万元	10.4407万元	3	3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 指标(10分)	指标1:提高非农生产收益和生态效益	≥95%	≥95%	10	9		
		社会效益 指标(10分)	指标1:提高群众舍饲养殖理念:	≥95%	≥95%	10	9		
		生态效益 指标(10分)	指标1:生态环境改善	明显	明显	10	9		
		可持续 影响指标 (10分)	指标1:绿化环境,保护草原:	可持续	可持续	10	9		
	满意度 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20分)	指标1:群众对禁牧工作满意度	95%	95%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6</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附件2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经济建设与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7066	11.7066	11.706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7066	11.7066	11.706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主要用于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工作经费。			目标1:主要用于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工作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教育、医疗、社会保障宣传次数:	大于等于1次	大于等于1次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指标1:宣传知晓率:	≥90%	≥9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时效指标	指标1:按季度完成:	3月、6月、9月、12月	3月、6月、9月、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其他方面	11.7066万元	11.706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群众经济收入	≥95%	≥95%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劳动生产力	≥95%	≥9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可持续影响力:	全年	全年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办事满意度	大于95%	95%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分</b>						<b>90</b>	<b>90</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附件2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执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	7.5	7.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5	7.5	7.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保障执法车辆运行、装备购置维护,做到执法车辆、执法服装、标志标示、执法文书、执法记录仪“六统一”。				用于保障执法车辆运行、装备购置维护,做到执法车辆、执法服装、标志标示、执法文书、执法记录仪“六统一”。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执法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	
		质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执法工作规范性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时效 指标 (10分)	指标1: 执法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	
		成本 指标 (10分)	指标1: 执法成本	7.5万元	7.5万元	10	10		财政调减指标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 行政执法工作经费有效经费节支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 政策知晓率	大于90%	大于90%	10	9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	
		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10分)	指标1: 执法机制可持续性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 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20分)	指标1: 群众对基层民兵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90</b>	<b>88</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附件2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与农村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63325	14.63325	14.6332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63325	14.63325	14.6332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农业和农村建设发展的根本任务是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 实现乡村振兴, 使农村基础设施根本改善, 农村生态环境人居环境明显改观, 保障人民生活。			目标1: 农业和农村建设发展的根本任务是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 实现乡村振兴, 使农村基础设施根本改善, 农村生态环境人居环境明显改观, 保障人民生活。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全镇	全镇	10	9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	
	质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基础建设覆盖率	≥95%	≥98%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时效 指标 (10分)	指标1: 工作完成及时度: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	10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	
	成本 指标 (10分)	指标1: 农业农村设施建设方面:	18.539万元	18.539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 改善群众生活:	≥90%	≥98%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 对农业农村建设方面影响率	≥95%	≥98%	10	10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	
	生态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 农业自然资源得到合理的开发、利用和保护	≥95%	≥95%	10	10		
	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10分)	指标1: 对三农方面影响: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满意度 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20分)	指标1: 群众对农业农村工作满意度:	≥95%	≥95%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9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附件2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创新管理、民族团结与综合治理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63325	14.63325	14.633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63325	14.63325	14.6332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深入开展平安创建活动,完善重点路段、重点区域治安防控网络,突出抓好公众聚集场所安全防范,持续开展严打整治斗争,打好禁毒人民战争,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目标2:强化普法宣传教育,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目标1:深入开展平安创建活动,完善重点路段、重点区域治安防控网络,突出抓好公众聚集场所安全防范,持续开展严打整治斗争,打好禁毒人民战争,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目标2:强化普法宣传教育,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扫黑除恶宣传活动次数	大于5次	8次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组织民族团结活动次数:	1次	1次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平安创建率:	大于90%	大于98%	5	5		
			指标2:治安案件发生降率:	持续下降	持续下降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扫黑除恶宣传时间	4次	5次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宣传材料成本:	10.67485万元	10.67485万元	5	5		
	指标2:日常工作经费:		3.9584万元	3.9584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经济发展效率	≥90%	≥96%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各类安全事故发生率:	持续下降	持续下降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综治工作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持续	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办事满意度	大于95%	95%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分</b>						<b>90</b>	<b>90</b>		

-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附件2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建设管理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63325	14.63325	14.633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63325	14.63325	14.6332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使惠安堡全镇及各村环境卫生治理深入推进,清运垃圾,清理主干道、晒场空地、房前后乱堆乱放作物秸秆、牲畜粪便、建筑材料、生活垃圾等,维持生态平衡。</p> <p>目标2:通过日常对镇区街道环境卫生的打扫、维持、监督、检查,以及路灯、路牌、下水道、镇区广场设施等维修维护;通过对镇区树木,花草修剪,浇水以及街区洒水等生态绿化工作的维持、检查。积极开展“清河专项行动”,排查封堵生活排污口,清理打捞垃圾,拆除违法建筑等,切实改善水环境。空气污染治理方面,基本消除辖区秸秆、垃圾焚烧现象</p>			<p>目标1:使惠安堡全镇及各村环境卫生治理深入推进,清运垃圾,清理主干道、晒场空地、房前后乱堆乱放作物秸秆、牲畜粪便、建筑材料、生活垃圾等,维持生态平衡。</p> <p>目标2:通过日常对镇区街道环境卫生的打扫、维持、监督、检查,以及路灯、路牌、下水道、镇区广场设施等维修维护;通过对镇区树木,花草修剪,浇水以及街区洒水等生态绿化工作的维持、检查。积极开展“清河专项行动”,排查封堵生活排污口,清理打捞垃圾,拆除违法建筑等,切实改善水环境。空气污染治理方面,基本消除辖区秸秆、垃圾焚烧现象</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环境卫生整治承包次数	大于3次	4次	10	9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指标1:村容村貌整齐度	大于95%	大于96%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指标2:生态环境改善率	大于95%	大于98%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投入资金	14.63325万元	14.63325万元	10	10	0%来记分。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经济可持续发展	≥90%	≥90%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乱堆乱放次数	持续下降	持续下降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空气质量优良率	持续上升	持续上升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环境卫生整治可持续期限	可持续	可持续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办事满意度	大于95%	95%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5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附件2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盐池县2022年元旦春节慰问暨送温暖活动资金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	9	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	9	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春节期间慰问乡村乡贤、疫情防控工作者表现突出、乡贤村贤、移风易俗带头人、道德模范户等。			春节期间慰问乡村乡贤、疫情防控工作者表现突出、乡贤村贤、移风易俗带头人、道德模范户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人数	60人	60人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慰问标准	1500元每人	1500元每人	5	5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	9万元	9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居民生活保障	提高生活保障	提高生活保障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提高群众幸福感	明显	明显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办事满意度	大于95%	95%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分</b>						<b>80</b>	<b>80</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附件2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2年度 )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卡口执勤人员伙食补助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7528	26.7528	18.0807	10	68.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7528	26.7528	18.080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开展疫情防控工作,通过疫情防控值班人员对过往车辆与人员进行排查,降低群众被病毒感染风险,切实维护人民生命安全。				深入开展疫情防控工作,通过疫情防控值班人员对过往车辆与人员进行排查,降低群众被病毒感染风险,切实维护人民生命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检查站疫情防控人次	42	大于42人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	
			检查站疫情防控天数	≥180天	≥180天	5	5		
		质量指标 (10分)	疫情防控人员后勤保障	100%	100%	5	5		
			确保疫情防控检查工作出勤率	95%	98%	5	5		
		时效指标 (10分)	疫情防控检查点人员生活保障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疫情防控采购费用及电费	18.0807万元	18.080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提高群众疫情防控意识	正常	正常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维护群众生命安全,人民群众生活正常运行	正常	正常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持续降低群众病毒感染风险	明显	明显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新冠疫情发生率	0%	0%	10	10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指标1:群众对工作满意度:	95%	≥95%	20	1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9</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附件2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惠峰宾馆隔离费用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5	4.65	4.6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65	4.65	4.6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开展疫情防控工作,通过疫情防控值班人员对过往车辆与人员进行排查,降低群众被病毒感染风险,切实维护人民生命安全。			深入开展疫情防控工作,通过疫情防控值班人员对过往车辆与人员进行排查,降低群众被病毒感染风险,切实维护人民生命安全。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隔离 宾馆 房间 数	31	31间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	
		质量 指标 (10分)	隔离 人员 住宿 保障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时效 指标 (10分)	隔离 人员 生活 保障	及时	及时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	财政调减指标
		成本 指标 (10分)	隔离 费用	4.65万元	4.65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10分)	提高 群众 疫情 防控 意识	正常	正常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10分)	维护 群众 生命 安全, 人民 群众 生活 正常 运行	正常	正常	10	9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	
		生态 效益 指标 (10分)	持续 降低 群众 病毒 感染 风险	明显	明显	10	9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10分)	新冠 疫情 发生 率	0%	0%	10	10		
	满意 度指 标 (20分)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20分)	指标1:群众对工作满意度:	95%	≥95%	20	1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6</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附件2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2021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	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	6	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农村地区危房改造项目,改造危房2户,使农户住房安全有保障。				实施农村地区危房改造项目,改造危房2户,使农户住房安全有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危房改造户数	2	2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	
		质量 指标 (10分)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	
		时效 指标 (10分)	危房改造完成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 指标 (10分)	危房改造补贴费用	3万元/户	3万元/户	1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10分)	改善农村住房安全,提升居住品质	显著	显著	10	9		
		生态 效益 指标 (10分)	人畜分离、卫生厕所等基本条件	基本保障	基本保障	10	9		
		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10分)	实现住房安全有保障	100%	100%	10	9		
	满意度 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20分)	指标1:群众对工作满意度:	95%	≥95%	20	1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86</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附件2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盐池县惠安堡镇临时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29	11.29	11.2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29	11.29	11.2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临时救助及时高效, 救急救难; 2. 保障困难群众生活, 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增强社会救助的兜底保障能力; 3. 群众满意度持续提高。			1. 临时救助及时高效, 救急救难; 2. 保障困难群众生活, 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增强社会救助的兜底保障能力; 3. 群众满意度持续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指标1: 救助人数	150	150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	
		质量指标 (10分)	指标1: 是否建立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100%	100%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指标1: 临时救助及时发放率	2022年/全年	2022年/全年	10	9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	
		成本指标 (10分)	指标1: 临时救助金额	11.29万元	11.2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 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明显	明显	10	9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明显	明显	10	9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 建立长效机制	建立	建立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指标1: 网临时救助制度	建立	建立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6</b>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g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times$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l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附件2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民兵应急分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5	3.75	3.75	10	100.00%	7.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5	3.75	3.7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完成民兵应急分队编建及训练。			目标1:完成民兵应急分队编建及训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指标1:完成应急救援训练1次	1	1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财政调减指标
			指标2:救援训练次数1次	1	1	5	5			
		质量指标 (10分)	指标1:训练时参训人员出勤率达到100%	100%	100%	5	5			
			指标2:考核合格率达到98%	100%	98%	5	4			
		时效指标 (10分)	指标1:完成民兵点验训练	2022年/全年	2022年/全年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指标1:民兵工作经费	3.75万元	3.7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完成了救援训练,维护了社会稳定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指标1:激发了广大民兵的工作积极性,维护了群众生活稳定	≥1万次	2000万次	20	20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20分)	指标1:群众对基层民兵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9</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附件2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2022年农村义务优待金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6998	13.6998	11.1002	10	81.00%	8.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6998	13.6998	11.1002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完成本年度义务兵家庭优抚金发放。			目标1:完成本年度义务兵家庭优抚金发放。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指标1:完成上半年义务兵家庭优抚金发放	1	1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完成下半年义务兵家庭优抚金发放	1	1	5	5		
	质量 指标 (10分)	指标1:完成本年度义务兵家庭优抚金准确性	100%	100%	10	8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	财政 调减 指标
	时效 指标 (10分)	指标1:完成本年度义务兵家庭优抚金发放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10分)	指标1:完成本年度义务兵家庭优抚金发放	13.6998万元	11.1002万元	10	8.1		
效 益 指 标 (40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完成本年度义务兵家庭优抚金发放	明显	明显	10	8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增加义务兵积极应征报名氛围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可持 续 影 响 指 标 (10分)	指标1:提高义务兵积极性	明显	明显	10	10		
满 意 度 指 标 (20分)	服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20分)	指标1:义务兵家属对优抚金发放工作的满意度	95%	96%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84.1</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附件2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非煤矿山环境卫生整治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	25	25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萌城南211国道南河段两边山坡及萌城南通往矿区道路两边进行环境整治,修复生态环境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0分)	指标1: 山坡修整土方用量	3280	3280	3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 渣土垃圾外运量	5230	5230	3	3			
			指标3: 边坡、护坡整形回垫土方	1000	1000	4	4			
		质量指标 (10分)	指标1: 边坡整治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指标1: 完成时间	2022年7月底	2022年7月底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指标1: 矿山环境整治费用	25万	25万	10	10			
	效益 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10分)	指标1: 带动经济可持续发展	明显	明显	10	8			
		社会效益 指标(10分)	指标1: 群众生活条件改善	明显	明显	10	9			
		生态效益 指标(10分)	指标1: 生态环境改善	明显	明显	10	9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1: 群众卫生习惯改善	明显	明显	10	9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1: 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95	20	1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3</b>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杜记沟村生猪养猪园区市政供水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5.056458	15.056458	15.056458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56458	15.056458	15.056458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惠安堡镇杜记沟村生猪养猪园区市政供水项目,实现供水结构优化,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激发受益群众发展动力。				惠安堡镇杜记沟村生猪养猪园区市政供水项目,实现供水结构优化,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激发受益群众发展动力。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 方法	偏差原因分 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指标1:圆形检查井	2座	2座	3	3	完成值达到 指标值,记 满分;未达 到指标值, 按B/A或A/B× 该指标分值 记分。		
		指标2:机械挖填管沟	2200米	2200米	2	3			
		指标3:电力电缆	130米	130米	4	4			
	质量 指标 (10分)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 指标,则根 据“三档” 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 50%(含)、 50-0%来记 分。 2.若为定量 指标,完成 值达到指标 值,记满		
	时效 指标 (10分)	指标1: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10	10			
	成本 指标 (10分)	指标1:本次投入资金	15.056458万元	15.056458万 元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实现供水结构优化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1.若为定性 指标,则根 据“三档” 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 50%(含)、 50-0%来记 分。 2.若为定量 指标,完成 值达到指标 值,记满		
	生态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2:人居环境改善	明显	明显	10	10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10分)	指标1: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激发受益群众发展动力	长期	长期	10	5			
满意度 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20分)	指标1:项目村农民满意度	95%	95%	20	18	同效益指标 得分计算方 式。		
<b>总 分</b>					<b>89</b>	<b>83</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2022年路灯管理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惠安堡镇2022年路灯管理维护项目,确保农户出行照明,提升农民居住环境,有效提高人居环境整治。				惠安堡镇2022年路灯管理维护项目,确保农户出行照明,提升农民居住环境,有效提高人居环境整治。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 方法	偏差 原因 分析 及改 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指标1:日常维护检修路灯	12期	12期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维修路灯	2次	2次	5	5		
		质量 指标 (10分)	指标1:路灯照明时长	5小时	5小时	10	10		
		时效 指标 (10分)	指标1:按月进行路灯维护管理。	1次/月	1次/月	10	10		
		成本 指标 (10分)	指标1:本次投入资金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出行方便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经济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2:带动经济发展	明显	明显	10	8		
		生态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3:节能减排率	98%	98%	10	5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10分)	指标1:可持续影响率	98%	98%	10	10		
满意度 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20分)	指标1:项目村农民满意度	95%	95%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3</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黄花分拣车间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惠安堡镇黄花分拣车间建设项目,推动产业转型,增加村集体收入;实现规模化产业化发展;发展村集体经济,激发受益群众发展动力。				惠安堡镇黄花分拣车间建设项目,推动产业转型,增加村集体收入;实现规模化产业化发展;发展村集体经济,激发受益群众发展动力。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 方法	偏差 原因 分 析 及 改 进 措 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指标1:分区隔断	3个	3个	3	3	完成值达到 指标值,记 满分;未达 到指标值, 按B/A或A/B× 该指标分值 记分。	
			指标2:全封闭通道	1条	1条	3	3		
			指标3:黄花封包机	2台	2台	4	4		
		质量 指标 (10分)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 指标,则根 据“三档” 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 50%(含)、 50-0%来记 分。 2.若为定量 指标,完成 值达到指标 值,记满	
		时效 指标 (10分)	指标1:完成时间	2022年8月	2022年8月	10	10		
		成本 指标 (10分)	指标1:本次投入资金	20万元	20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实现规模化产业化发展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8		1.若为定性 指标,则根 据“三档” 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 50%(含)、 50-0%来记 分。 2.若为定量 指标,完成 值达到指标 值,记满
		经济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2:提高经济合作社收入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8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10分)	指标1:发展村集体经济,激发受益群众发展动力	长期	长期	10	8		
满意度 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20分)	指标1:项目村农民满意度	95%	95%	20	20	同效益指标 得分计算方 式。		
<b>总 分</b>						<b>90</b>	<b>84</b>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惠安堡镇水毁道路维修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9	29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	29	0		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惠安堡镇惠安堡镇水毁道路维修项目,改善村庄交通环境,提升人居环境整治。				惠安堡镇惠安堡镇水毁道路维修项目,改善村庄交通环境,提升人居环境整治。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 方法	偏差 原因 分析 及改 进措 施
	产 出 指 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指标1:施天池村、东圈村水毁道路	6公里	6公里	2	2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贺斗沟村、新庄村水毁道路	8公里	8公里	2	2		
			指标3:陈记山村、石下河村水毁道路	8公里	8公里	2	2		
			指标4:高兴庄村、许窝棚村水毁道路	6公里	6公里	2	2		
			指标5:钱记塬村、王庄科村、王大掌村水毁道路	12公里	12公里	2	2		
	质 量 指 标 (10分)	质量 指标 (10分)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指标1:规定时点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10分)	指标1:本次投入资金	29万元	29万元	10		10
	效 益 指 标 (40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改善村庄交通环境	显著	显著	10	8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可持 续 影 响 指 标 (10分)			指标1:提升人居环境整治	长期	长期	10	8		
满 意 度 指 标 (20分)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20分)	指标1:项目村农民满意度	95%	95%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80</b>	<b>76</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万亩科技生物示范园道路工程增加量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惠安堡镇万亩科技生物示范园道路工程增加量项目,完善园区硬件设施,改善园区交通状况,推动园区建设发展。				惠安堡镇万亩科技生物示范园道路工程增加量项目,完善园区硬件设施,改善园区交通状况,推动园区建设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 方法	偏差 原因 分 析 及 改 进 措 施
	产出 指 标 (40分)	数量 指 标 (10分)	指标1:水泥混凝土路	0.5公里	0.5公里	10	10	完成值达到 指标值,记 满分;未达 到指标值, 按B/A或A/Bx	
		质量 指 标 (10分)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 指标,则根 据“三档” 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值的	
		时效 指 标 (10分)	指标1:规定时点任务完 成率	100%	100%	10	10	100-80% (含)、80- 50%(含)、 50-0%来记 分。	
		成本 指 标 (10分)	指标1:本次投入资金	20万元	20万元	10	10	2.若为定量 指标,完成 值达到指标 值,记满	
	效益 指 标 (40分)	社会 效 益 指 标 (10分)	指标1:改善园区交通环 境	显著	显著	10	8	1.若为定性 指标,则根 据“三档” 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值的	
		可持 续 影 响 指 标 (10分)	指标1:提升园区生产建 设能力	长期	长期	10	8	100-80% (含)、80- 50%(含)、 50-0%来记 分。	
	满意 度 指 标 (20分)	服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20分)	指标1:项目村农民满意 度	95%	95%	20	20	同效益指标 得分计算方 式。	
<b>总 分</b>						<b>80</b>	<b>76</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2021年修编惠安堡镇总体规划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98.6	98.6	98.6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8.6	98.6	98.6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惠安堡镇2021年修编惠安堡镇总体规划项目,完善镇区总体规划、优化空间布局效果。				惠安堡镇2021年修编惠安堡镇总体规划项目,完善镇区总体规划、优化空间布局效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 法	偏差 原因分 析 及改 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测绘合同	2份	2份	3	3	完成值达到 指标值,记 满分;未达 到指标值, 按B/A或A/B× 该指标分值 记分。		
			指标2: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4份	4份	3	3			
			指标3: 测绘项目报告	1份	1份	4	4			
		质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 指标,则根 据“三档” 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 50%(含)、 50-0%来记 分。 2.若为定量 指标,完成 值达到指标 值,记满		
			时效 指标 (10分)	指标1: 完成时间	2022年8月	2022年8月	10			10
			成本 指标 (10分)	指标1: 本次投入资金	98.6万元	98.6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 改善镇区空间布局效果	显著	显著	10	8	1.若为定性 指标,则根 据“三档” 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 50%(含)、 50-0%来记 分。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10分)	指标1: 项目持续运营年限	≥20年	≥20年	10	8			
	满意度 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20分)	指标1: 项目村农民满意度	95%	95%	20	20	同效益指标 得分计算方 式。		
<b>总 分</b>						<b>80</b>	<b>76</b>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附件2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林木抚育经费									
主管部门		【203】盐池县惠安堡镇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05	34.05	26.24354	10	77%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05	34.05	26.24354	—	77%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预计对全镇及历年来种植树木进行除草、抚育、浇水, 确保无杂草、死树, 保证树木的成活率。				完成全镇及历年来种植树木进行除草、抚育、浇水, 确保无杂草、死树, 保证树木的成活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林木抚育及浇水 棵数:	121561棵,	121561棵,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 值, 记满分; 未 达到指标值, 按 B/A或A/B×该指 标分值记分。			
			指标2: 林木抚育及浇水 面积:	2894亩	2894亩						
		质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树木成活率:	≥98%	98%	10	9			1. 若为定性指 标, 则根据“三 档”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值的100- 80% (含)、80- 50% (含)、50- 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 标, 完成值达到 指标值, 记满 分; 未达到指标 值, 按B/A或 A/B×该指标分 值记分。	
		时效 指标 (10分)	指标1: 林木抚育及时程 度及效率:	≥90%	98%	10	10				
	成本 指标 (10分)	指标1: 涂红刷白、抚育 、浇水、修剪费用:	34.05	26.24354	7	7					
	效益 指标 (40 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 树立人人保护树 木意识	≥98%	98%	10	9	1. 若为定性指 标, 则根据“三 档”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值的100- 80% (含)、80- 50% (含)、50- 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 标, 完成值达到 指标值, 记满 分; 未达到指标 值, 按B/A或 A/B×该指标分 值记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10分)	带动农民增收	明显	明显	10	9				
		生态 效益 指标	指标1: 空气质量优良率	上升	上升	10	10				
		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10分)	指标1: 促进生态平衡率	≥98%	98%	10	10				
	满意 度 指 标 (20 分)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 指 标 (20分)	指标1: 群众林业工作满 意度:	≥95%	95%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 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4</b>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附件2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王爱忠一次性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盐池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4.5	4.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	4.5	4.5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解决信访人王爱忠遗留问题			信访人王爱忠遗留问题彻底化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1人	100%	100%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无
		质量指标 (10分)	受益对象资格审查、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无
		时效指标 (10分)	救助资金及时发放	10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10分)	发放标准	45000	450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及时化解疑难信访事项,保障社会稳定	及时化解	已化解	10	10		无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明显	明显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疑难信访问题化解制度	建立	建立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无
	<b>总 分</b>						<b>90</b>	<b>90</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